

# 漢語人際稱謂敬謙詞對交際目的的限制 和交際效果的影響思考點滴 ——兼談其產生方式

楊榮華\*

敬(謙)詞作為語言詞匯系統中語義較特殊的一部分，在當今世界語言的研究中，尤其是在跨文化研究中，越來越受到重視。西方語言學家們採用V-T系統中V與T的對立<sup>1</sup>，即兩種稱謂的尊卑對立來體現「敬」與「謙」。V-T的使用，取決於交際雙方地位、體力、年齡、財富、出身、性別以及職業上的高低不同。因此，V-T的對立具有一種「權勢」語義。在言語交際中，地位較低的一方傾向於使用V系統的詞匯，地位較高的一方傾向於使用T系統中的詞匯。隨著社會的發展，人際關係的改善，後來這種對立又具有了表「禮貌」義的V和表「親暱」義的T。也就是說這種權勢語義的對立越來越小。

中國是一個歷史悠久的文明古國，禮儀之邦。自古以來，就有尊老敬賢、禮讓他人的優良傳統。《禮記·曲禮上》：「夫禮者，自卑而尊人。」「自卑」，即「自己謙卑」；「尊人」，就是對人尊敬。禮貌稱呼語的使用直接影響著言語交際的成功。漢語敬(謙)詞也是反映中國悠久歷史文化的瑰寶。在人際交往中，「自卑而尊人」一直被認為是禮的基本準則。敬詞的核心語義特徵是[+尊敬]，而謙詞也嚴格遵循了「自卑而尊人」的基本原則，即敬詞和謙詞都是「表敬」的詞語。本文擬粗略討論漢語人際稱謂中敬(謙)詞的產生方式及其在語用中對交際目的的限制。

## 1.1 古代漢語與現代漢語中人際稱謂敬謙辭的產生方式

敬辭與謙辭都是說話者將自己的敬意傳達給受話者或言談中的第三者。漢語從古到今有著數量龐大，性質繁雜的社會稱謂系統和親屬稱謂系統。古今漢語敬謙的產生大致有以下幾種方式：

### 1.1.1 敬辭的產生方式

① 用語義中帶褒義色彩的「表敬」的詞構成敬辭，或者用含有[+尊敬]義的這些詞與

\* 四川師範大學文學院研究生。

1 VOS是古羅馬帝國皇帝的尊稱，由於古羅馬出現了兩個皇帝，人們稱呼時使用複數形式，TU是單數的敬稱，後來就與VOS對立形成權勢語義，用V-T來表示稱呼時「尊卑」的對立。

人際稱謂詞一起構成敬辭。如：

古代漢語中的：貴 尊 大 老 您等。可組成「賢兄、令尊、麗君、尊夫人」等。

現代漢語中保留了的這樣的敬辭，如：貴 老 您等。如可組成貴方、貴國、賢侄等。

在古代漢語中還可以用兩個這樣的敬辭並列表示對某個人的敬稱，如「令尊」指對方的父親，「您老」指與自己交談的老者，即對方。這樣的搭配中有的已經詞化，如「令尊」。我們認為，隨著社會的發展，在現代漢語中這些從古漢語中流傳下來的單個敬辭，在語義上的「尊敬」義有所減弱，常表示一種禮貌、尊重。

② 通過借代的修辭方式，借某人的官銜、爵位、職位、軍銜以及某些職稱代某人而生成的敬辭。如：

古代漢語中：皇上 聖上 官家 大家 萬歲 相國 中堂 相君 老父台 大老爺等。

現代漢語中：主席 總理 委員長 局長 處長 省長 校長 教授 博士 元帥等。

在人際稱謂時，從心理上來說，中西方文化的人都愛聽表揚的話，能使自己有「面子」的話。由於中國古代幾千年的「官本位」思想影響，用行政職務名稱或某些職稱來稱呼他人，我們認為也是符合「自卑而尊人」的禮貌原則的。因此它們也可以看作廣義的敬辭。

③ 以表品德高尚或氣質非凡的詞語作為敬辭。

古代漢語中如：先生 師傅 父 子 老師等。這些敬辭基本也在現代漢語中使用。

### 1.1.2 謙辭的產生方式

漢語的敬謙辭主要是通過「卑己」的方式向受話者傳達敬意，因卑達尊。其生成方式大致有以下幾種方式：

① 用帶貶義色彩的詞構成自謙辭，或者用含有「+平庸卑下」語義的詞與稱謂詞一起謙稱自己或與自己有關的人或事物。

在古代漢語中有，如：愚 拙 鄙 敝 賤 卑 薄 小等，如愚見、拙文、賤內、卑官等。女人直接將自己稱為「奴、僕、妾」等。

② 通過比擬的修辭方式，將自己或與自己有關的人或事物比擬成其他地位或等級更低的事物，來抬高受話者的地位，而「達尊」。

古代漢語中這類詞有，如將自己的兒子稱為「犬子、豚子」，將自己稱為「犬馬、老槽頭、老骨頭」，將自己的住所稱為「寒舍、草廬、斗舍、荒齋」等等。

現代漢語口語語體中這類詞較少用。這主要跟社會的發展和文明程度的提高有密切

關係。

### 2.1 動態語境中敬謙詞對交際目的的限制

語境就是指表現為言詞的上下文或各種不表現為言詞的主客觀因素，即包括言詞語境和非言詞語境<sup>2</sup>。言詞語境是非言詞語境的言詞表現，也就是說非言詞語境是通過言詞語境表現出來的。語境的動態性，一方面是指由發話人對語境的操縱，另一方面是指聽話人對語境要素的選擇，即在某種交際目的的驅使下不斷進行的言語交際循環過程。日常生活中人們的交際都是在一定目的的指引下進行的。

交際目的是言語交際的前提。即所謂「言隨旨遣」，必須做到有的放矢。言語表達必須服從交際目的，交際目的的實現也有賴於言語行為的自我控制。選擇最佳的言語表達形式，也是言語交際的成敗的關鍵。敬謙詞作為一種語言形式上的禮貌表達載體，是靜態的；而一旦進入言語交際活動中，往往可以被看作是動態的。敬謙詞的使用不僅取決於會話雙方當時的社會地位、雙方關係及性別差異，還與交際的現實語境有很大的關係。由於語境的動態性，敬謙詞的使用卻對交際目的具有限制作用。

(1) 三槐堂的王少掌櫃(瑞全扮裝的人物)急了，轉過身來，與背後的人打了對臉。「怎回事？在車站上綁票？不躲開我，我可喊巡警！」口中這樣亂扯，瑞全心裏卻恨不能咬下那個人幾塊肉來。那是個中國的青年。瑞全恨這樣的人甚於日本人。可是，他須納住氣，向連豬狗不如的人說好話。他叫了「先生」，「先生，我身上沒有多少錢，您高抬貴手！」「走！」那條狗咬了咬牙，一口很整齊潔白的牙。

王少掌櫃見說軟說硬都沒有用，只好嘆氣，跟著狗走。(老舍《四世同堂》)

我們可以看到，王少掌櫃(瑞全)與那位替日本人賣命的走狗之間存在著「權勢」差異。在日本人和走狗瘋狂的日子裏，不管是地下共產黨員還是普通老百姓做事都必須小心謹慎。王少掌櫃為了安全脫身，採用了兩種不同的言語方式，軟硬兼施。說「硬話」，是與聽話人站在不同的社會背景，是權勢對立中地位高的一方，因為正義總會戰勝邪惡的，是想唬住那走狗；最後，由於形勢對自己不利，又不得不壓住心中的恨，好漢不吃眼前虧，採用敬語形式，來重新調整兩者之間的社會角色，讓走狗處於權勢對立中地位高的一方，以使走狗順著自己的交際目的進行交際，讓走狗放行。然而，走狗並沒有順著瑞全不斷搭建的社會框架進行交際，而是仍按自己不可置否處於權勢高的一方用「走」字對發話人瑞全想要達到的交際目的進行了否定，從而使這次交際沒有達到發話人所要交際目的而宣告失敗。但如果走狗順著瑞全搭建的社會框架進行交際，那麼語境的動態變換對交際目的的制約就要小得多。

### 3.1 動態語境中敬謙詞對交際效果的影響

2 關於「語境」，語言學界對其有各種不同的定義，因這一概念是與筆者文中的討論密切相關的，因此引用。

在言語交際過程中，「禮貌原則」一直被認為是最重要的會話原則。發話人為使交際順利進行，達到自己的交際目的，取得理想的交際效果，在人際稱謂中往往使用不同的敬謙詞。在語境因素（指交際的時間、地點、話題、場合、交際參與者的身份、知識水平、職業、心理背景、文化背景、時代背景、交際目的、交際方式、交際內容所涉及到的各種因素，以及各種與言語表達式同時出現的非詞語指號，如姿勢表情等等。）的影響下，尤其是交際目的的影響，發話人認為應該怎樣說和聽話人認為發話人應該怎樣說，以及聽話人針對發話人言語的反饋直接構成了話語的禮貌程度。這種禮貌的表達受發話人和聽話人之間的社會關係和相對權勢影響。

語境的動態性反映了交際過程中會話雙方在心理上相互推定彼此關係的變化過程。王建華(2001)用「語用距離」來闡述這一關係<sup>3</sup>。語用距離指交際雙方在特定的交際環境中所感知和確認的彼此之間的關係密切程度，可用語用親密度來描述。可分為初始語用距離和交際語用距離。初始語用距離的感知和推斷是以發話人的自我概念、發話人對聽話人的他人概念、以及他對過去的經驗為依據。交際語用距離即是交際雙方根據對方的話語所推定的語用距離。可見，初始語用距離是相對靜止的，而交際語用距離是不斷變化的。話語的禮貌是由交際雙方根據各自所感知和確認的語用距離來推定的。王建華(2001)認為，話語的禮貌與否是聽話人根據他所感知的語用距離來確定的，筆者認為不盡然。如魯迅小說《故鄉》：

(2) 「啊！閩土哥，——你來了？……」

(3) 他站住了，臉上現出歡喜和淒涼的神情；動著嘴唇，卻沒有作聲。他的態度終於恭敬起來，分明的叫道：

「老爺！……」

(4) 「水生，給老爺磕頭。」

(5) 「老太太，信是早收到了。我實在喜歡得了不得，知道老爺回來……」<sup>4</sup>

文中的「我」與兒時的好伙伴閩土剛見面，自然是興奮之情溢於言表，(2)中一聲「閩土哥」，表明「我」認為我們之間的關係還是如兒時親密，於是使用的是舊的語境框架，將彼此之間的關係定位在舊的社會角色框架之中。即認為「我」與閩土的初始語用距離的語用親密度高，於是說話如兒時隨便，使用的是沒有「權勢」對立的稱謂。而(3)中，一聲意味深長的「老爺」，徹底否定了「我」所自作主張構建的舊的社會角色框架，否定了用舊的社會角色進行交際，從而也否定了「我」所期望的語用距離的語用親密程度。使得發話者認為應該怎樣說和聽話人認為發話人應該怎樣說以及發話人認為聽話人應該怎樣說之間產生了分歧，於是交際變得困難起來。因此，「我」的心「不禁悲涼起來」。但我們卻不可

3 見王建華：〈話語禮貌與語用距離〉，載《外國語》2001年第5期。

4 例(2)(3)(4)(5)引自王建華：〈話語禮貌與語用距離〉。

認為閩土的一聲「老爺」未達到「我」所感知的語用距離而是不禮貌的。中國自古講究人際稱謂中「上下有異，長幼有序，貴賤有別」。我們認為，敬謙詞是一種在中國文化中禮貌程度極高的語言形式，閩土使用這一稱謂也體現了言語的得體性。但從言語交際的根本目的來看，話語的得體不是為了禮貌，而是它能取得最佳交際效果。

類似的例子，如我們到商店買東西，售貨員是一位中年婦女，在可選擇的稱呼中，出於禮貌，我們可以稱她「太太、夫人、女士、大姐、同志」，或者忽視她的年齡稱她「小姐」，甚至在四川方言中還可以使用親屬稱謂「娘娘」[niaŋ<sup>44</sup> niaŋ<sup>44</sup>] (指爸爸的姐姐或妹妹)。但我們明顯感到在這些可供選擇的稱呼中，雖然指稱同一個人，語體色彩卻不同，對發話人所想達到的交際效果有不同程度的影響。如稱她「太太、夫人、女士」這樣的敬詞往往會被認為是在諷刺對方，因為這些稱謂在初始交際中的語用距離親密度低，比較正式。在商店這樣的環境中，對稱呼一個陌生的售貨員來說禮貌程度過高，令受話人難以接受。徐盛桓(1992)在談到禮貌策略的時候也指出：「尊重對方，第一是說適合對方身份地位的話，不說不適合對方身份地位的話。第二，對於對方，話語通常傾向於較為尊重或客氣，尊重客氣的程度同對方尊長或同他們跟自己疏遠的程度成正比」。(轉引自何兆熊2000：224)因此，在日常交際中，會話雙方除了考慮其他語境因素，敬謙詞在特定語境中的禮貌程度對交際目的也有著不可忽視的影響。

由於言語交際過程是一個動態過程。交際雙方可以根據自己的交際目的有意識地讓交際對象擔任某種社會角色，使用恰當的交際策略，以達到自己理想的交際效果。敬謙詞並不一定是只表示傳統的「尊卑權勢」，並不一定是按照交際雙方的社會地位來確定敬謙詞的使用。在實際生活中，為達到自己的交際目的，「尊」者可能使用敬謙詞來稱謂「卑」者，以重新構造語境，形成新的社會角色框架，建立新的良好的社會關係，即古人倡導的「禮先行」「先禮後賓」。發話者可以有意識地使用敬詞謙詞以限定交際對象的言語行為，力圖改變聽話人對發話人的初始認識狀況，即改變聽話人對發話人的初始語用距離的感知和推斷，力求使聽話人了解自己所要表達的某種態度，有意識的使交際朝著有利於自己的方向發展。

## 參考文獻

- [1] 洪成玉：《謙詞敬詞婉詞詞典》[M]，北京：商務印書館，2002年。
- [2] 何兆熊：《新編語用學概要》[M]，上海：上海外語教育出版社，2000年。
- [3] 王建華：〈話語禮貌與語用距離〉[J]，《外國語》，2001第5期。
- [4] 顧日國：〈禮貌、語用與文化〉[J]，《外語教學與研究》，1992第4期。

## 【本文屬專著類】